

证券代码：300556

证券简称：丝路视觉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23138

债券简称：丝路转债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累计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8.7.3 条规定的信息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对已达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披露要求并履行了披露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涉案金额合计 4,183.2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 4,180.2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 2.93 万元。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依法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在进行中，相关

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案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四、其他应注意事项

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案件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